

证券代码：002780

证券简称：三夫户外

公告编号：2018-039

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5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18年5月22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张恒主持，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董事：赵栋伟；独立董事：张然、张韶华、苟娟琼、路骋以通讯方式参会。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发表的审核意见、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审计机构出具的鉴证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经营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公司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最高综合授信额度 3,000 万元，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要，授信期限 1 年。

特此公告。

北京三夫户外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二十四日